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6-50

采购编号：洛直政采磋商(2026)0050 号



采 购 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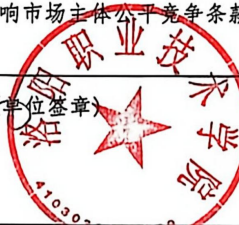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1 包、2 包		
采购人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冬晓 0379-64180980
代理机构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乔栋梁、张艳艳 0379-80866707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采购人：(单位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1. 总则	17
2. 采购文件	23
3. 响应文件	24
4. 响应文件提交	26
5. 磋商开启	27
6. 磋商	27
7. 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29
8. 纪律和监督	30
9. 样品	32
10. 相同品牌产品响应的处理	32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0
1. 项目概况	40
2.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40
3. 其他要求	68
第四章 合同	6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86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86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87

1. 资格审查与评审方法	87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7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87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87
3. 资格审查与评审程序	87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87
3.2 详细评审	88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89
4. 评分标准说明	90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90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90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9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7
附件 1: 投标函	99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1
附件 3: 资格证明材料	102
附件 4: 开标一览表	108
附件 5: 报价明细表	109
附件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0
附件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1
附件 8: 项目实施方案	112
附件 9: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13
附件 10: 其他材料	120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4月21日9时2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6-50
2. 项目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207876.00 元；
最高限价：1207876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洛直政采磋商 (2026)0050 号-1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1 包	507876	507876	是	507876
2	洛直政采磋商 (2026)0050 号-2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2 包	700000	700000	是	7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1 包：助理医师考练平台建设 1 套、学生云终端 72 台、教师云终端 2 台、教学管理软件 2 套、接入交换机 2 台、汇聚交换机 1 台、鼠标键盘套装 74 套、耳机 74 套；2 包：临床诊断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 1 套、中医临床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 1 套，技术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5.2 交货地点：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 6 号）；

- 5.3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 5.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3.2 供应商信用记录：截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止，供应商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应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3 供应商须按照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2026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

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lyggzyjy.ly.gov.cn）”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磋商（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磋商（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磋商（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八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洛阳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61.54.85.189/BidOpening），参加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洛财购（2019）3 号文件《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标准》收取。

2.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成交公告公示的金额向代理机构对公转账；

3.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21264

八、凡是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 6 号

联 系 人：王冬晓

联系方式：0379-641809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东方今典天汇中心 1 号楼 707 室

联 系 人：乔栋梁、张艳艳

联系方式：0379-65156707

邮箱：hnwx812@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乔栋梁、张艳艳

联系方式：0379-8086670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6号 联 系 人：王冬晓 联系方式：0379-0379-6418098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号楼707室 联系人：乔栋梁、张艳艳 联系方式：0379-65156707/80866707 邮箱：hnwx812@163.com
1.1.4	项目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
1.1.5	项目编号	洛采竞磋-2026-50
1.1.6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2个包，供应商应将某一包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1.7	政府采购政策	(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2)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产品。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4)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①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②依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③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 支持本国产品（指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非进口产品） ①本国产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的本

		<p>国产品标准；</p> <p>②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p> <p>③单一产品采购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④非单一产品采购中，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供应商应当根据制造商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本国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1.1.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在约定的交货期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验收报告》后，采购人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完毕，最终付款进度以财政部门到位资金为准。
1.3.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1.3.2	交货地点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 6 号）；
1.3.3	履约验收	<p>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p> <p>履约验收时间：按采购合同约定执行。</p> <p>履约验收方式：采购人组织验收并签字确认。</p> <p>履约验收程序：由供应商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p> <p>履约验收内容：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对技术和商务条款履约情况逐条验收。</p> <p>履约验收标准：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p> <p>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p>

		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	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 5 年。
1.3.5	售后服务	<p>1、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p> <p>（2）现场响应。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提供售后热线服务电话，在接到用户反映后 1 小时内提供技术支持响应，电话无法解决时，24 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p> <p>（3）成交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维护，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p> <p>（4）设备交付使用后，成交人应每季度对该设备进行保养一次，并出具保养报告。</p> <p>（5）保修期内该设备应保证 97% 的无故障正常使用，如达不到要求，每少于一天质保期顺延 5 天，如造成严重损失需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并换货或退货。</p> <p>（6）技术升级，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在质保期内进行免费升级服务（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明确技术升级的具体内容）。</p> <p>2、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安装：成交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安装，确保安装质量符合设计、使用要求。</p> <p>（3）质保期满后制造商承诺对全部设备终身售后服务承诺、联系人、联系电话。（须提供承诺函）</p> <p>3、技术培训：</p> <p>（1）根据设备技术要求，提供使用人员及维护人员院内培训，所有费用由成交人负责。</p>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配置表中要求的内容均由成交人负责。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非翻新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成交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1.4.1	申请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 响应文件有效期； 备选方案； 分包； 售后服务的承诺函；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含答疑）、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或当面提出，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的，应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	/

	资料	
3.2.4	预算控制金额	1207876.00元；（其中1包507876元，2包700000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包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响应报价的其他要求	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提供磋商承诺函。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1）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下证件（资料）的复印件： 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②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③《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④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格式）； 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人须提供一份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响应文件送至洛阳市洛龙区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号楼707室。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	供应商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系方式	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65、037965521063。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技术、经济专家 2 人; 磋商小组成员确定方式: 磋商前, 技术经济专家按规定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按规定随机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人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缴纳。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 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 邮寄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9	样品	不要求提供
10	相同品牌产品响应的处理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 响应报价也相同的, 由磋商小组共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多个核心产品中有一个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p>1 包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助理医师考练平台建设。</p> <p>2 包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临床诊断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收取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成交公告公示的金额向代理机构对公转账；</p> <p>(2)收取标准：参照洛财购（2019）3号文件《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标准》收取。</p> <p>(3)缴纳账户</p> <p>开户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洛阳古城支行</p> <p>账号：8111101013500358227</p> <p>(4)本项目采用暗标评审。</p> <p>暗标编制范围：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综合标评分参数所列内容；</p> <p>(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一级为“一、”、“二、”……，二级为“(一)”、“(二)”……，三级为“1.”、“2.”……，四级为“(1)”、“(2)”……，五级为“1)”、“2)”……，六级为“a.”、“b.”……，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暗标内容存在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或不按暗标要求编制的，或明显标记的，其暗标得 0 分。</p>

1. 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具体品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①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②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应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不加分。

(2) 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3)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②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⑦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政策。

⑧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支持本国产品。

①本国产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

②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③单一产品采购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非单一产品采购中，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1.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

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磋商，否则各相关响

应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4) 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5) 供应商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采购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

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与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者投标产品制造商官网发布的技术资料网页版打印件（显示网页网址）或者磋商小组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官网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产品，供应商也可以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加盖用户单位公章）作为客观证据材。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发给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并且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发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开标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问题的澄清, 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响应报价

3.2.1 响应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 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响应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响应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响应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 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 修正响应报价; 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 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预算控制金额: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5 响应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投标应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提供磋商承诺函。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3项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响应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务必下载lytf格式的磋商文件，否则影响评审结果后果自负）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

应文件 (*.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 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参与的, 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 (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 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 (或照片), 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 (或照片) 的, 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 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 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4.1.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 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 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送达,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61.54.85.189/BidOpening），点击下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5.2.2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人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延长次数最多不超 2 次）。

5.2.3 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2.8 开标结束后, 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电脑, 磋商小组组长随时会发起询标, 过期没有接受询标的(最多发起两次), 视为不符合磋商文件的“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全部技术条款, 因2包技术要求中需要提供“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前做好“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资料, 以证明供应商真实并响应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每家视频资料约20分钟左右。

6.2.9 磋商小组共同认定供应商提供的“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资料, 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 视为不符合此项技术条款。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 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 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当天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同时发布电子成交通知书。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履约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谈判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相同品牌产品响应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响应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

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磋商小组：_____ (签字或盖电子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 4：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本项目分2个包。

2.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2.1 采购货物清单

1包: 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1	助理医师考练平台建设	套	1
2	学生云终端	台	72
3	教师云终端	台	2
4	教学管理软件	套	2
5	接入交换机	台	2
6	汇聚交换机	台	1
7	鼠标键盘套装	套	74
8	耳机	套	74
2包: 采购货物清单			
1	临床诊断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 1套	套	1
2	中医临床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 1套	套	1

2.2 技术要求

1包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助理医师考练	软件平台采用B/S架构, 页面采用Web2.0 AJAX开发, 网页版支持Edge、chrome、360、搜狗等浏览器; 移动端支持IOS及Android操作系统; 软件平台包含设计、开发、测试、数据对接、系统部署、技术维护等建设内容。	套	1

<p>平台建设</p>	<p>软件设计开发的教学资源内容及系统功能模块包括但不限于题库和课程资源、资源库管理、综合考练系统、人机对话模拟考试系统、教务管理、学情分析系统等内容。</p> <p>具体功能模块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开发定制，满足教学需要。</p> <p>1. 在线题库及课程资源</p> <p>1.1 历年真题</p> <p>1) 试题专业：支持临床医学专业（助理医师）、中医专业（助理医师）； ▲2) 试题目录：按照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年份划分，不少于 20 年（从 2004 年开始，不间断持续到 2024 年）（需提供系统资源列表截图）；</p> <p>3) 题型：题型支持医学专业 A1、A2、A3、A4、B1 试题类型；</p> <p>4) 试题数量：临床助理不少于 6600 道试题、中医助理不少于 6600 道试题；</p> <p>5) 试题难易度及关联知识点：题目需显示试题难易度及关联的知识点；</p> <p>6) 试题解析：题目需配套有答案及详细的答案解析。</p> <p>▲7) 更新机制：每年不少于 1200 道试题更新，质保内免费持续更新；</p> <p>1.2 章节练习题</p> <p>1) 试题专业：支持临床医学专业（助理医师）、中医专业（助理医师）；</p> <p>2) 试题目录：按照学科、教学课程章节进行划分，每个重要知识点均设置有对应的练习题；</p> <p>3) 题型：题型支持医学专业 A1、A2、A3、A4、B1 试题类型；</p> <p>▲4) 试题数量：临床助理不少于 12500 道试题（其中《生理学》不少于 500 道，《病理学》不少于 500 道，《药理学》不少于 500 道，《生物化学》不少于 500 道，《医学伦理学》不少于 500 道，《医学心理学》不少于 500 道，《预防医学》不少于 1000 道，《儿科学》不少于 1000 道，《内科学》不少于 2000 道，《外科学》不少于 2000 道，《医学免疫与微生物学》不少于 500 道，《神经病学》不少于 500 道，《传染病学》不少于 500 道，《卫生法规》不少于 500 道，《中医学》不少于 500 道，《妇产科学》不少于 1000 道）。中医助理不少于 10600 道试题（其中《中医基础理论》不少于 700 道，《中医诊断学》不少于 700 道，《中药学》不少于 700 道，《方剂学》不少于 700 道，《中医内科学》不少于 1300 道，《中医外科学》不少于 800 道，《中医妇科学》不少于 800 道，《中医儿科学》不少于 800 道，《针灸学》不少于 1000 道，《诊断学基础》不少于 700</p>	
-------------	---	--

	<p>道,《西医内科学》不少于900道,《传染病学》不少于500道,《医学伦理学》不少于500道,《卫生法规》不少于500道)(需提供系统资源列表截图);</p> <p>5) 试题解析: 要求每道题目都配套有答案及详细答案解析;</p> <p>▲6) 更新机制: 每年不少于2000道试题更新, 质保内免费持续更新;</p> <p>7) 根据专科层次临床医学、中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主要学科设置章节练习题;</p> <p>1.3 实践技能题</p> <p>1) 试题专业: 支持临床医学专业(助理医师)、中医专业(助理医师);</p> <p>2) 题型: 临床专业题型包括心肺听诊、影像诊断、心电图诊断、医德医风、病史采集、病例分析。中医专业题型包括病案分析、病史采集、中医临床答辩、西医临床答辩。</p> <p>3) 试题内容要求: 影像诊断类试题应包含X线影像、CT影像、超声影像等影像图片素材, 心电图诊断类试题应包含对应的心电图图片素材。</p> <p>▲4) 试题数量: 每种题型数量不少于100道; 总试题数量不少于1200道试题。</p> <p>5) 试题解析: 要求每道题目都配套答案及详细的答案解析。</p> <p>▲6) 更新机制: 每年不少于200道试题更新, 质保内免费持续更新;</p> <p>▲1.4 助理医师考前培训课程资源</p> <p>执业助理医师考前培训课程: 不低于480学时(临床和中医分别不低于240学时)。学时按45分钟计算; 包含临床助理、中医助理两个专业。课程内容章节设置与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大纲相对应(需提供系统资源列表截图)。</p> <p>2 教学资源库管理系统</p> <p>2.1 统一登录</p> <p>支持教师在电脑端或移动端通过账号密码登录, 支持账号密码自动校验, 支持根据登录信息匹配相应菜单权限, 限制登录失败的次数。</p> <p>2.2 试题管理</p> <p>支持试题的分类展示, 支持对分类路径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操作, 支持分类路径的拖拽排序, 支持试题的新增、修改、批量修改、删除、校对等操作, 支持设置试题分值、难度、标签, 试题题干支持文字、图片、文字+图片、视频, 支持自定义答案项数量、试题解析支持文字、图片、文字+图片、</p>		
--	--	--	--

	<p>视频，支持展示试题详细信息、操作记录，支持将单一试题或多个试题加入试题篮中，支持通过题型、题干、选项关键字、校对状态、难度、是否有解析、标签等形式进行筛选试题，支持试题导入、导出功能，支持根据分类下的路径进行抽题，支持多条件智能抽题、试题查重，支持对标签进行新建、编辑、删除、关联试题的操作，试题篮支持题型、试题路径双排序功能，支持试题篮关联套卷功能，支持试题列表展示信息设置、试题分页展示。</p> <p>2.3 套题管理</p> <p>支持套题创建、支持套题列表按创建时间倒序展示，支持根据套题名称、创建人对套题进行模糊搜索，支持自动抽题规则设置，支持套题详情查看、关联试卷、套题导出、套题删除、分页展示。</p> <p>2.4 分类管理</p> <p>支持教师创建分类，进行试题管理、套题管理；该分类将用于试题管理、套题管理新建时所使用；支持分类名称编辑、分类名称唯一校验，支持分类排序、分类列表展示，支持根据套题名称、创建人进行条件查询，支持对分类进行删除。</p> <p>2.5 资源库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资源库新建文件夹操作，支持对文件夹填写备注信息；支持文件夹名称唯一校验、文件夹搜索、分类展示；支持教师选择某个文件夹进行上传资源（支持文本、视频、音频、图片等格式文件），支持资源删除（系统将自动删除该资源所使用到的题库、试卷等模块数据）。</p> <p>3. 综合考练考核系统</p> <p>3.1 统一登录</p> <p>支持学生在电脑端或移动端通过账号密码进行登录、登录校验、登录信息匹配；首次登录后将强制学生修改密码以确保学生账号安全性，支持首次登录后强制修改密码，支持登录失败次数限制。</p> <p>3.2 章节练习</p> <p>支持根据专业展示所有试题的章节分类，支持章节试题总数统计、当前答题人数统计，支持答题练习、练习题模式规则，支持作答次数统计、答错次数统计，支持试题收藏、试题纠错、答题卡提交、提交规则校验，系统自动生成当前章节练习考试结果报告，展示学生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p>		
--	---	--	--

	<p>答试题数量以及正确率;</p> <p>3.3 历年真题</p> <p>支持历年真题以年份排序、展示所有章节分类,支持统计当前学员历年真题的做题记录、各年份真题累计做题人次,支持真题考试模式,支持试题收藏、试题纠错、答题卡、倒计时、交卷校验,支持本次考试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试题数量、正确率、排行榜的统计。</p> <p>3.4 模拟考试</p> <p>支持模拟考试模式,支持对所有模拟考试完成状态的统计,支持分组展示、开始考试、试题收藏、试题纠错、答题卡、倒计时、交卷校验并提示,支持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试题数量、正确率、排行榜的统计;</p> <p>3.5 实践技能</p> <p>支持根据当前专业展示所有实践技能题目的分类(如临床医学的心肺听诊、影像学、心电图),支持根据当前专业的技能考试规则随机抽取试题并按照实际考试模式进行答题,试题类型支持图片题、音频题、视频题、问答题,支持试题数量分类统计、支持专项练习和技能考试两种答题模式,支持试题收藏、试题纠错、交卷校验、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试题数量以及正确率统计分析。</p> <p>3.6 答题统计</p> <p>支持当前登录人累计做题天数、累计做题时长、累计做题数量、累计答题数量以及正确率的统计,支持按专业划分的答题统计。</p> <p>3.7 练习统计分析</p> <p>支持自动抽题、开始答题、练习模式、试题纠错、答题卡、提交校验,支持学生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试题数量以及正确率的统计分析。</p> <p>3.8 做题记录</p> <p>支持做题记录统计、答题结果统计功能。</p> <p>3.9 我的错题</p> <p>支持错题统计并按答题模块进行分类,支持查看错题、错题专项突破、移除错题。</p> <p>3.10 我的收藏</p>		
--	---	--	--

	<p>支持对于部分试题进行收藏、查看收藏、移除收藏。</p> <p>3.11 排行榜</p> <p>支持系统根据本月所有学生答题数量进行统计,展示做题量最多的前十名学生信息,同时展示当前登录人本月做题数量;支持当前登陆人本周做题数量排行。</p> <p>3.12 我的作业</p> <p>支持作业列表展示、开始答题、采用考试模式,支持试题收藏、试题纠错、交卷校验、学生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题数量以及正确率的统计。</p> <p>3.13 我的课程</p> <p>支持视频课程播放、接续播放、上次观看记录、课程基本信息、课程列表信息。</p> <p>综合考练考核系统管理</p> <p>3.14 统一登录</p> <p>支持教师通过账号密码进行登录、登录校验、登录信息匹配菜单权限。</p> <p>3.15 专业学科管理</p> <p>支持教师新建专业、关联学生和班级、专业删除、专业编辑、专业名称唯一校验、专业列表展示。</p> <p>3.16 章节练习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检索试题、添加试题、检索套题、添加套题、移除试题、按条件筛选试题。</p> <p>3.17 历年真题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对历年真题所使用年份进行自定义维护、新建试卷(设置所属专业、考试时长、合格分数等信息)、编辑试卷、删除试卷、根据条件查询筛选试卷、关联套题、试卷详情查看,支持对试卷进行发布/取消发布操作。</p> <p>3.18 模拟考试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支持对历年真题所使用年份进行自定义维护、支持教师新建试卷(设置所属专业、考试时长、合格分数等信息)、编辑试卷、删除试卷、根据条件查询筛选试卷、关联套题、试卷详情查看,支持对试卷进行发布/取消发布操作。</p> <p>3.19 实践技能管理</p>		
--	--	--	--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两种模式的编辑维护（练习模式和考试模式）、试卷信息编辑、试卷删除、根据条件查询筛选试卷、关联套题、试卷详情查看，支持对试卷进行发布/取消发布操作。</p> <p>3.20 考点速记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新建知识系统（如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知识系统信息编辑、录入考点、考点知识关键部分进行遮盖设置、删除系统、编辑系统、是否允许下载开关设置。</p> <p>3.21 题库纠错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异议试题修改编辑、异议试题批量处理、异议试题条件查询。</p> <p>3.22 作业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新建作业、作业信息编辑、作业详情查看、作业分发，支持作业实答人数、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平均答题时长、正确率的统计，支持单个学生作业完成情况的统计分析，支持套题关联作业、删除作业、条件查询筛选作业。</p> <p>3.23 课程管理</p> <p>支持课程视频上传、预览视频、课程上下架操作，支持课程的上课总人数，平均时长、课时数、以及学生的完成情况等相关信息统计、支持学生学习此课程的总时长、学习进度等信息的记录。</p> <p>4. 人机对话模拟考试系统</p> <p>4.1 登录</p> <p>支持学生在电脑端或移动端输入账号密码进行登录、登录校验、登录信息匹配菜单权限、首次登录后强制修改密码、登录失败次数限制。</p> <p>4.2 考试</p> <p>支持学生进行人机对话模拟考试、试卷完成状态记录、机考规则标准答题卡模式、倒计时、交卷校验并提示，支持学生本次得分、答对试题数量、答错试题数量、未答试题数量以及正确率的统计；</p> <p>4.3 答题规则</p> <p>支持标准流程的考试规则：人机对话考试完全按照真实考试场景，包括进入考场后的考生信息、考生须知、考试规则、考生承诺以上信息；</p>		
--	---	--	--

	<p>支持答题流程：真实考试场景，答题顺序按照 A1、A2、A3、A4、B1 型题进行排序，允许跨题型作答。</p> <p>4.4 答题结果</p> <p>支持学生交卷后重新练习、查看所作答题卷的所有试题解析、错题解析。</p> <p>4.5 防作弊</p> <p>支持设置防切屏作弊功能；支持从题库中随机选取试题；支持禁止考生复制、粘贴试题和答案功能。</p> <p>4.6 答题记录</p> <p>支持存储考生人机对话考试记录；支持考生查看人机对话考试解析；支持考生查看以往答题的时间、用时、得分等信息。</p> <p>4.7 下载打印（移动端）</p> <p>支持考生进行试卷下载；支持试题分享至微信好友、微信群、朋友圈等地方。</p> <p>人机对话模拟考试系统管理端。</p> <p>4.8 登录</p> <p>支持老师输入账号密码进行登录、登录校验、登录信息匹配菜单权限、首次登录后强制老师修改密码、登录失败次数限制。</p> <p>4.9 试卷管理</p> <p>支持教师进行专业选择、新建试卷、试卷信息编辑（试卷名称、考试时长、合格分数等信息进行编辑）、删除某个试卷、关联套题、条件查询筛选试卷、支持教师进入试卷详情查看当前试卷各科目试题信息，支持对试卷进行发布/取消发布操作。</p> <p>4.10 新建单元</p> <p>系统支持按照实际考试场景将试卷分为多单元模式，支持新建单元、关联套题。</p> <p>4.11 编辑单元</p> <p>支持教师可对单元进行时长、合格分数、单元名称、关联套题进行修改；</p> <p>4.12 单元详情</p> <p>支持教师进入单元详情查看当前单元试题信息，支持系统将调取操作日志模块获取当前试卷操作记录；</p> <p>4.13 删除单元</p> <p>系统支持将某一单元进行删除，支持单元删除后将同步隐藏学生端人机对话模</p>		
--	---	--	--

	<p>块;</p> <p>5. 教务管理系统</p> <p>5.1 登录</p> <p>支持教师通过账号密码进行登录、登录校验、登录信息匹配菜单权限、登录失败次数限制。</p> <p>5.2 用户管理</p> <p>1) 学生管理: 支持查看学生基本信息、学习信息、统计信息等数据, 支持学生账号密码重置、账号启用/停用, 支持对学生答题情况、学习进度记录跟踪。</p> <p>2) 教师管理: 支持对教师基本信息、所属专业等信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看, 支持教师账号密码重置、教师账号启用/停用, 支持对教师顺序进行排序、支持对角色的菜单权限、功能权限分配;</p> <p>3) 角色管理: 管理端支持对角色进行新建、编辑、删除、查看操作, 支持对不同角色划分平台各菜单权限, 支持功能权限的新建、编辑、删除、详情等, 支持将部分用户与角色相关联;</p> <p>5.3 班级管理</p> <p>支持教师创建新的班级、编辑班级信息, 支持教师添加、移除班级中的学生、查询学生信息, 支持将班级学生划分为不同的小组。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学生的答题记录、自动生成班级成绩统计报表、支持对班级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及格率等数据的统计分析, 支持自动生成班级错题集(包含题目、正确答案、学生答案各选项选择次数及解析等信息), 支持教师进行作业分发、对学生的作业进行评分、批注。</p> <p>5.4 菜单管理</p> <p>支持菜单列表展示、分页、搜索功能, 菜单新增与编辑、多级菜单的创建和嵌套, 支持管理员对菜单进行排序操作、隐藏状态设置操作, 支持为不同角色分配不同的菜单访问权限, 支持管理员删除不再需要的菜单项, 同时提供恢复功能。</p> <p>5.5 数据字典</p> <p>支持数据字典列表展示、分页、搜索功能, 支持管理员新增数据字典、编辑现有数据字典信息, 支持数据字典值管理、支持值的增加、删除、修改等操作。</p> <p>5.6 登录日志</p>		
--	--	--	--

	<p>支持登录日志列表展示、分页、搜索、排序等功能，支持登录失败原因分析，支持登录日志 Excel 导出。</p> <p>5.7 操作日志</p> <p>支持操作日志列表展示、分页、搜索、排序等功能，操作日志详情查看、操作日志 Excel 导出。</p> <p>6. AI智能学情分析系统</p> <p>6.1 多维数据采集与整合</p> <p>支持对学员登录频率、学习时长、内容偏好（视频/题目/文档）等的学习行为数据记录，支持对学员答题耗时、正确率、错题分布（按学科/知识点）等的答题数据的记录，支持对学员章节练习、模拟考试成绩、排名数据的统计分析，支持对学员跟踪记录提问、答疑互动等非结构化交互数据的统计分析。</p> <p>▲6.2 考情学情统计分析</p> <p>支持根据考试人数、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及格率等关键指标，通过图表和统计数据，直观展示考试的整体表现，支持生成成绩分布图、统计各分数段的学生比例，支持分析每道题目的正确率以及学生平均答题时间等题目难度情况分析，支持按学生、班级进行对比分析，展示不同群体在考试中的表现差异。支持按照周/月收集并分析学生的错题，生成错题集。支持异常监测与预警、定位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支持导出分析报告、学习进度追踪（已完成的章节练习、历年真题、作业等），支持统计学生在平台上的答题时长，包括每日、每周、每月的累计答题时间。支持通过得分、正确率、完成度等指标完成学习成效评估，支持学习行为分析、定制个性化学习方案，支持学习报告生成与导出。</p> <p>6.3 学情动态画像</p> <p>支持识别学生时段效率（如晨间高效型）、注意力波动、拖延倾向等学习习惯分析。支持知识点掌握热力图、评估知识点掌握度，标注高频易错点。支持通过实践技能题、病例分析题的逻辑的能力模型概率。支持通过实践技能题、病例分析题的答题情况，构建实践技能能力模型。支持风险预警并预测考试通过概率。</p> <p>6.4 个性化学习推荐</p> <p>支持根据学员学习情况进行靶向内容推送，动态生成薄弱环节的课程+专项</p>		
--	--	--	--

		<p>题)。支持根据实时学情调整学习顺序(跳过已掌握章节,强化薄弱环节)。支持错题归因分析,推送同类变形题及解析视频。</p> <p>6.5 智能预警与干预</p> <p>1) 实时进度提醒:支持对未完成学习计划的学生推送激励提示。</p> <p>2) 自动化干预:支持对连续3天未登录学生触发班主任跟进机制。</p> <p>▲7. 数据和应用部署采取混合云模式,即校内私有云和校外公有云,私有云和公有云之间数据能够及时同步更新。支持学生从校内外均能通过移动终端或电脑网页端正常使用平台,学生账号数量不限,毕业后保存不低于3年。</p> <p>▲8. 系统所属平台应能够达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并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需出具测评报告和公安部备案证明。</p> <p>▲9. 数据安全要求:支持学生信息数据和数字资源数据应能在本地备份,支持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p> <p>▲10. 技术服务要求:质保内免费持续更新。试题需供题目版权证明,知识点覆盖把控须由学校相应学科至少三名任课老师认可,试题错误率不能超过0.2%。试题维护服务承诺7×24小时技术支持,24小时内响应问题。</p>		
2	学生云终端	<p>1. 软硬件一体化设备,内置嵌入式操作系统和软件。</p> <p>2. 采用ARM架构,保证软件运行的兼容稳定。</p> <p>3.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Rockchip 四核64位Cortex-A55 RK3568 四核四线程,处理器主频≥2.0G Hz;</p> <p>4. 内存容量≥2GB;提供≥8GB的内置存储空间;</p> <p>5. 接口:≥4个USB 2.0接口、2个USB3.0口、1个GE口、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个VGA接口、1个HDMI口、1个千兆网口;</p> <p>6. 具备防盗设计的显示器背挂架,防盗功能;</p> <p>▲7. 与云桌面服务器、教学管理软件适配,保证平台联动时的兼容性和可靠性,且在产品厂商官网有明确的产品说明,提供产品厂商官网查询链接与截图;</p> <p>8. 包含综合布线及设备安装调试服务。</p>	台	72
3	教师云终端	<p>1. 配置CPU性能不低于Intel第十二代i5八核十二线程处理器,性能核心数量≥4个;内存容量≥8GB;本地存储≥512GB SSD.</p> <p>2. 接口:USB接口数量≥8个(其中USB 3.0接口≥4个,USB 2.0接口≥4个),</p>	台	2

		<p>千兆网口≥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1个，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个，支持4段式耳机音频输入及输出；</p> <p>3.配置内存槽位≥2个，配置M.2 SSD槽位≥2个，2.5英寸硬盘位≥1个；</p> <p>4.采用B/S（Broswer/Server）软件架构，中文图形化管理页面，为了方便管理和使用，管理平台要包括镜像管理、教室管理、用户管理等关键功能模块。</p> <p>5.镜像模版支持多种类型的操作系统，包括且不限于：win7、win 10等操作系统版本；</p> <p>6.包含综合布线及设备安装调试服务。</p>		
4	教学管理软件	<p>1.支持提供多种教学模式以应对不同的教学需求，老师可以通过教学管理软件对学生一键切换不同的教学镜像，切换模式时，云终端硬件无需重新启动；</p> <p>2.支持提供远程终端编号功能，并与云桌面编号一一对应；</p> <p>3.支持老师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进行黑屏操作，黑屏状态下，学生的机器被锁定；</p> <p>4.支持在教师机和学生终端之间实现屏幕广播。支持学生根据老师的演示同步进行学习操作，支持提供窗口化广播模式，学生可调整老师广播屏幕大小，支持老师选择是否广播声音给学生；</p> <p>5.支持老师在个人空间选择要布置的班级和年级，上传附件，完成作业布置，支持学生账号登录后能立即看到老师布置的作业，无延时；</p> <p>6.支持老师在线打开学生作业，格式至少包括txt、图片。支持在线查看学生作业、给作业打分；</p> <p>7.分组教学：支持老师对学生进行手动或随机分组，支持老师对小组进行重命名。支持记录小组总得分与小组内成员对小组的贡献值，支持同一组内的学生相互传送文件；</p> <p>8.支持老师通过标识码邀请方式来创建班级，支持学生通过标识码邀请加入班级；</p> <p>▲9.与云服务器、学生云终端、教师云终端适配，保证平台联动时的兼容性和可靠性，且在产品厂商官网有明确的产品说明，提供产品厂商官网查询链接与截图。</p>	套	2

5	接入交换机	<p>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geq48 个，固化 1G/10G SFP+接口\geq4 个；</p> <p>▲2. 交换容量\geq432Gbps，包转发率\geq166Mpps，提供官网证明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p> <p>3.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RIPng；</p> <p>▲4. 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IK 防护等级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p> <p>5.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 (IEEE 802.1d)，RSTP (IEEE 802.1w) 和 MSTP (IEEE 802.1s)，完全保证快速收敛，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p>	台	2
6	汇聚交换机	<p>▲1. 交换容量\geq598G，包转发率\geq222Mpps，提供官网证明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p> <p>2.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geq28 个，复用 100/1000M SFP 光口\geq4 个，固化 10G/1G SFP+光接口\geq4 个。</p> <p>3. 支持 RIP，OSPF，BGP，RIPng，OSPFv3，BGP4+。</p> <p>4. 支持 IGMP 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支持 PIM-DM，PIM-SM，PIM-SSM，PIM for IPv6。</p> <p>5. 实配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支持电源 1+1 冗余。</p> <p>▲6. 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IK 防护等级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厂商公章；</p>	台	1
7	键鼠	有线键鼠套装，内含有线键盘、有线鼠标、鼠标垫	套	74
8	耳机	<p>多媒体教学耳机</p> <p>1. 喇叭直径\geq40.00mm</p> <p>2. 频率响应 20~20 kHz</p> <p>3. 阻抗 32 Q\pm15%</p> <p>4. 带全指向耳麦</p>	套	74

2 包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临床 诊断 思维 训练 与考 核系 统	<p>一、基本配置</p> <p>1. 采用B/S架构，支持计算机网页端和手机APP端（包含iOS和Android系统）登录使用，操作信息在计算机网页端和APP端之间实时同步。系统以模块化的形式部署在统一平台中，平台内置“系统设置”、“系统管理”功能，能够管理和设置平台内所有系统，平台经第三方权威部门测试并出具测试报告。</p> <p>2. 系统包含但不限于病例资源、基础数据、病例训练、病例考核、病例管理、评分管理、成绩管理等模块。</p> <p>3. 系统支持灵活创建角色，并为角色配置平台中所有系统的相关权限，支持为角色批量分配用户。</p> <p>4. 支持为所有用户独立配置菜单目录，可以配置系统、菜单和功能是否显示，以及显示顺序。</p> <p>5. 支持录入区域和机构信息，以树形结构完成本单位、平行单位或同平台下级单位的基本机构信息管理。</p> <p>6. 系统支持学员在学习过程中自主挑选病例进行有针对性的训练，提供自选、随机两种形式供老师进行病例的选择给学员进行考核。</p> <p>7. 支持查看操作日志和登录日志，操作日志记录每位用户操作，并记录其操作状态；登录日志记录每位用户的登录行为、登录状态、浏览器、操作系统、登录地址和登录时间。</p> <p>8. 学员账号可以被锁定或解锁，被锁账号无法登录。</p> <p>▲9. 系统所属平台应能够达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并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出具测评报告和公安部备案证明。平台支持本地化服务器部署，也支持云端部署。</p> <p>10. 软件具体功能模块支持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开发定制，满足教学需要。（需提承诺书）</p> <p>二、病例资源</p> <p>▲1. 系统初始包括不少于210个真实的临床思维病例（病例均在执业医师考试大纲范围内），涉及多种典型疾病，要求系统内置≥43个临床症状/体征分类，满</p>	套	1

	<p>足最新版临床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大纲实践综合中临床思维涵盖的43个临床症状/体征，包括但不限于发热、苍白、皮疹、水肿、咳嗽咳痰、咯血、发绀、呼吸困难、胸痛、心悸、恶心呕吐、呕血、便血、腹痛、腹泻、血尿、尿频尿急尿痛、无尿少尿与多尿、头痛、意识障碍、停经、阴道流血、黄疸、消瘦、淋巴结肿大等。常见疾病70种，包含但不局限于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急诊科、神经内科、急危重症科等。具备完整案例，包含但不局限于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支气管哮喘、肺炎、肺结核、肺栓塞、肺癌、胸腔积液、气胸、肋骨骨折、心力衰竭、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高血压、胃食管反流病、食管癌、胃炎、消化性溃疡、消化道穿孔、消化道出血、胃癌、肝硬化、胆石病、胆道感染、急性胰腺炎、肠梗阻、结直肠癌、结核性腹膜炎、急性阑尾炎、腹外疝、腹部闭合性损伤（肝、脾、肾）、慢性肾小球肾炎、尿路感染、异位妊娠、子痫、盆腔炎性疾病、缺铁性贫血、再生障碍性贫血、白血病、甲状腺功能亢进症、糖尿病、脑出血、急性缺血性卒中、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关节炎、痛风、小儿常见发疹性疾病（麻疹、幼儿急疹、手足口病）、小儿腹泻、病毒性肝炎、细菌性痢疾、一氧化碳中毒、有机磷农药中毒等。（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厂家盖章授权且针对本次投标所提供的所有病例列表清单，并提供和国内二甲以上医院病例共建合同或证明文件）</p> <p>▲2. 综合病例：不少于210个，需覆盖上述70种常见疾病，同一病种可按病程分类为单病程、双病程、三病程及以上病例，双病程及双病程以上病程占比不低于10%。多个病程均具备结构化的病例资料，展示多个不同并发症或者病情演变。病例支持设置前后病例跳转条件，跳转条件可以为默认时间发展跳转，或者根据治疗方式跳转。在训练页面可以查看不同病程的记录。（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3. 2D/3D 数字化虚拟病人：病例资源仿真模拟展现患者状态，具备成年男性、成年女性、儿童虚拟形象，2D/3D 界面，高度仿真。（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三、基础数据库</p> <p>1. 系统支持设置与病例对应的科室。</p> <p>▲2. 系统含≥900个以上问诊问题，问题包含问诊要点、问题详情、病人回答、病史描述、标签描述等信息，问诊问题库包含主诉、现病史、既往史、个人史、月经史、婚育史、家族史等问题分类。（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	---	--

	<p>▲3. 系统含≥110种体格检查项, 包含腹部、神经系统、生命体征、头部、胸部、颈部、一般检查、生殖器肛门直肠、脊柱与四肢等检查部位和类型, 包含视诊、触诊、叩诊、听诊等物理诊断方式。查体结果以文字、图片、声音、动画等≥4种形式呈现, 心肺查体配备有典型的听诊音。可以为每项体格检查绑定检查结果, 并添加动画、视频、音频等文件。</p> <p>▲4. 系统含≥250种以上实验室检查项, 包含各种临床常见常用的实验室检查项, 以及与病例关联的实验室检查项, 分项总计≥700项以上; 每项检查具备与病例相关的检查结果, 系统包含完整检查报告单; 可以设置实验室检查的价格。</p> <p>▲5. 系统含≥120项以上辅助检查项, 包含影像学检查、病理检查、心电图相关检查、介入诊断、基因检测等多种类型; 每项检查具备与病例相关的检查结果, 每项检查包含完整检查报告单或影像学文件(临床真实的影像图片); 可以设置辅助检查的价格。</p> <p>6. 系统内置≥20000条以上疾病名称和疾病介绍, 诊断名称应依据 ICD-10 数据库分类, 避免重复。</p> <p>▲7. 系统包含一般治疗、药物治疗、手术治疗、介入治疗、放射治疗、物理治疗、中医治疗等治疗类型, 包含≥250项治疗措施。支持学生从所有治疗选项中通过搜索的方式添加, 模拟真实开具医嘱治疗单。</p> <p>8. 治疗措施描述表达清晰, 不出现相似、重复、易混淆、多词一义的描述。</p> <p>▲9. 系统包含≥1000种药物, 包括药物的类型、名称、用法用量、单位等信息, 可以设置药物的价格。</p> <p>10. 基础数据支持筛选、查找、添加、删除、编辑、导入等基础功能。</p> <p>11. 系统支持设置病例训练时展示的选项数量, 能够控制干扰项的数量, 且选项可以筛选。</p> <p>四、病例管理</p> <p>▲1. 所有病例集中管理, 系统支持病例按科室进行归类, 可进行病例难、易程度的区分, 也可对病例进行不同角色(低、高年级学生及毕业后教育阶段的学员)的设置。</p> <p>2. 系统支持设置病例的基本信息, 包括患者姓名、性别、年龄、主诉。</p> <p>3. 系统内置病例设计器, 系统支持可以根据需求灵活修改现有病例中每个环节的问题、选项、数值或报告, 也可以重新设计每个环节流程, 从而创建新的临床思</p>		
--	--	--	--

	<p>维病例。</p> <p>4. 系统支持病例复制，可将原有病例完整复制成为一个新的病例，在新病例中改动病例设置和对应数据时，原有病例不受影响。</p> <p>▲5. 多病程病例管理支持：多病程病例可以设置双病程、三病程或更多病程，不同的治疗方案可以触发不同的并发症，进而触发不同的病程改变。在设置治疗方案时，如果选择了禁忌治疗方案，会导致病例训练直接结束。（提供病例截图证明）</p> <p>6. 系统支持设置病例的初步诊断和等效诊断（表达相近的诊断即等效诊断，可设置多个）。可设置初步诊断分数和诊断依据分数（当学员选择正确的等效诊断视为正确）。</p> <p>7.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问诊问题配置到病例中，并设置分数和序号。</p> <p>▲8. 病例中的问诊语音支持手动生成，可满足人工智能（AI）问诊的个性化需求。（需提供真实系统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p> <p>9.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体格检查项配置到病例中，并编辑诊断检查结论、分数和音视频文件。</p> <p>10.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实验室检查项配置到病例中，并编辑检查项的分数、价格和报告单数据。</p> <p>11.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辅助检查项配置到病例中，并编辑检查项的分数、价格、检查描述和检查结果，可以为检查结果上传对应的影像学或图片文件。</p> <p>12.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治疗方案和治疗手段，并设置治疗手段所对应的分数。</p> <p>13. 病例支持设置评分权重，设置“病史采集”“体格检查”“实验室检查”“辅助检查”“诊断”“治疗”的分数占比和病例总分。</p> <p>14. 病例在训练过程中支持选用不同的治疗方案，不同的治疗方案对患者的治疗效果不同，系统具备与治疗效果对应的不同评分。</p> <p>▲15. 每病例支持设置特定扣分规则：可以设置问诊逻辑混乱，检查和治疗超出范围、金额花费超额的扣分分值。（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五、评分管理</p> <p>1. 评分设置：系统支持老师自行设置评分标准，可针对每一模块的评分比例进行调整，设置各模块的分值权重。</p>		
--	--	--	--

	<p>2. 评分详情设置：系统支持类型设置（病例设置、全局设置），可选择病例模块、所属病例，进行错误数上下限、所占扣除比例等设置。</p> <p>3. 成绩查询：系统支持教师对学员训练、考核情况进行查看，可查看学员训练、考核的评分及病例解析。</p> <p>4. 完整病例训练完成后，评分环节对学生的操作有完善的解析。</p> <p>六、临床思维训练</p> <p>1. 支持受训者自行选择训练病例进行临床思维训练，可以按照难度、性别或科室进行筛选，也可以通过输入患者姓名或病例关键字进行搜索，训练包含 WEB 端和 APP 端。</p> <p>▲2. 系统支持以病例为单位记录受训者的多次训练进度，受训者可以选择未完成的训练按照原进度继续训练，可以开始新的训练，也可删除训练进度；受训者能够以病例为单位查看已经完成的训练评分表和雷达图。（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3. 支持通过虚拟化仿真病人完成临床诊断思维全过程的训练和考核，受训者在训练过程中处于虚拟诊室内面对仿真病人，且能够在虚拟界面完成训练全过程的交互操作。</p> <p>4. 临床思维训练模拟临床门诊接诊过程，诊断过程包含但不限于“病史采集”“体格检查”“实验室检查”“辅助检查”“初步诊断”环节，治疗过程包含但不限于“转诊”“治疗”环节。</p> <p>▲5. 病例训练期间，支持受训者随时查看患者基本信息，含姓名、性别、年龄、主诉、科室，并书写患者病历，包括病史、检查内容和结果，书写病历时可以选择已完成的检查项添加到病例，也可以自行输入文字编写。（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6. 病史采集：病史采集阶段，受训者可以与仿真病人进行人机对话训练问诊能力。通过问题检索选择问诊问题，仿真病人会根据受训者提出的问题进行文字和语音回答，受训者需要根据回答内容进一步问诊或检查，也可以通过语音语义识别技术实现语音问诊。（需提供系统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p> <p>6.1 系统需接入大语言模型，搭建人工智能问诊模拟引擎，实现临床推理引擎与专业医学知识中枢的重要业务功能，支持通过与领域知识库的深度协同，实现智能问诊的全流程赋能。</p>		
--	---	--	--

	<p>6.2 需具备提示词工程和 RAG 检索需贯穿智能问诊流程，支持通过动态知识检索与大模型生成能力深度融合，实现精准医学知识供给与诊断逻辑强化。</p> <p>6.3 人工智能问诊模拟引擎支持医疗术语识别，非结构化症状转译功能，可满足较高识别率及将医疗术语和口语表达的相互转译。</p> <p>6.4 人工智能语音问诊需支持全部≥210 个完整临床诊断思维训练病例，涵盖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急诊科、重症监护科等多个学科，覆盖不同年龄段人群。</p> <p>6.5 病例匹配虚拟角色形象，病例支持按照年龄、性别、同虚拟人形象自动关联，支持语音同步。</p> <p>6.6 系统支持学生通过自然语言输入与虚拟患者进行对话，系统能够精准识别和理解学习者的提问，并生成符合问诊情境的回应。</p> <p>6.7 多轮对话：系统能够支持多轮对话，模拟真实的问诊过程，学习者可以根据患者的反馈持续提问，系统会根据上下文自动调整问题，确保问诊过程的连贯性和深度。</p> <p>6.8 移动 APP 端需对检索架构完成轻量化设计，支持对问诊数据压缩，提高响应效率。</p> <p>6.9 系统支持根据当前案例信息，生成动态的回答逻辑，且前后关联，提供完整病史表达。</p> <p>6.10 智能问诊评价：系统自动记录 AI 问诊过程，完成训练后，系统可对学员的问诊进行智能评价，支持对该病例训练的所有问诊内容综合评价，包括问诊问题的完整性以及准确性评价分析。</p> <p>7. 病史采集内容包括主诉、现病史、既往史、个人史、月经史、婚育史、家族史等，系统具备一定数量干扰项，支持受训者在问题库中合适的问题进行问诊。</p> <p>8. 支持受训者查看问诊记录，问诊记录以聊天对话框的形式展现。</p> <p>9. 体格检查：支持受训者需要通过病史采集环节获取的信息综合判断需要开展的体格检查类型，仿真病人具备全部体位的各类体格检查数据，受训者需要选择合适的体格检查项，根据仿真病人的反馈进一步检查或出具诊断。</p> <p>▲10. 体格检查部位包括腹部、神经系统、生命体征、头部、胸部、颈部、一般检查、生殖其他、脊柱四肢，包含常规视诊、触诊、叩诊、听诊等诊断方法。（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	--	--	--

	<p>11. 支持受训者查看体格检查记录，包括检查项和检查结果。</p> <p>12. 实验室检查：支持受训者通过病史采集和体格检查环节获取的信息综合判断需要开具何种实验室检查，仿真病人具备各类检查项和检查报告单，受训者需要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根据检查结果进行进一步检查或出具诊断。</p> <p>13. 实验室检查的内容根据病例不同而不同，包括常规检查和针对各类疾病的检查，仿真病人具备全部检查项的报告单，支持受训者需要选择合适的实验室检查项，根据检查结果判断后续检查或诊断。</p> <p>14. 支持受训者查看已经完成的实验室检查，受训者可以查看检查详情。</p> <p>15. 辅助检查：支持受训者通过病史采集、体格检查、实验室检查中获取的信息综合判断需要开具何种辅助检查，仿真病人具备各类辅助检查项、报告单和影像资料，受训者需要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根据检查结果进行进一步检查或出具诊断。</p> <p>16. 支持受训者查看已经完成的辅助检查，受训者可以查看检查详情。</p> <p>17. 支持受训者在训练全过程中的任意时间或阶段完成对患者的初诊或诊断，不必完成全部流程才进入诊断环节。</p> <p>18. 诊断时需要选择诊断依据，依据来源是本次训练中对患者进行的病史采集、体格检查、实验室检查和辅助检查。</p> <p>19. 支持完成诊断后，受训者无法再针对该病例患者进行问诊或检查操作，转而进入治疗环节。</p> <p>20. 治疗：支持受训者根据诊断结论为患者开展治疗工作，为患者选择门诊治疗、住院治疗、回家观察和转诊，受训者可以选择治疗场所，并进一步选择治疗方案和治疗细节。</p> <p>21. 转诊：支持受训者在确认诊断后，根据现有医疗资源和能力进行评估，允许受训者将患者转诊到本院其他科室或上级医院。</p> <p>▲22. 治疗结束视为病例训练完成，支持系统为受训者本次病例诊断进行评分，并出具临床思维能力、诊疗经过和诊断情况成绩单。（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23. 成绩单包含临床思维雷达图、得分情况、得分点统计、花费统计、训练用时统计，以及每步骤详细评阅，包含每个步骤的直观解析；训练成绩也能以思维导图的方式表达，支持能够让学员直观的看到在训练中选择的类目和标准答案需要选择的类目进行对比。（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七、考核管理</p>		
--	---	--	--

	<p>1. 系统支持设置临床思维病例考核，设置考核的名称、日期、时间、时长等信息并发布一场临床思维病例考核。</p> <p>2. 系统支持选择指定病例或随机分配病例进行考核。</p> <p>3. 考核支持防作弊模式。</p> <p>4. 系统支持为考试指定受众，支持批量选择和筛选范围全选。</p> <p>5. 系统支持考核可以完整克隆。</p> <p>▲6. 系统支持一键初始化考核数据。（需提供系统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p> <p>7. 考核配置：</p> <p>（1）考核设置：系统支持新增、修改、删除考核名称、考生类别、考核日期。</p> <p>（2）分组设置：系统支持将考生进行分组设置，可设置每组考生开始考试、结束考试的时间，限制每场考试时间为20~30分钟。</p> <p>▲（3）病例生成方式设置：系统支持老师对病例的选择使用自选、随机两种形式进行病例生成。（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8. 防作弊设置：考核模式支持防作弊功能，考试过程中如果切换页面，需要让考官输入设置的密码才能继续考试，支持设置达到固定切屏次数后强制交卷。。（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八、成绩管理</p> <p>▲1. 系统支持查询所有受训者的训练记录，包括姓名、所选病例、训练时间、成绩等，可以查看训练详情和成绩报告和雷达图。（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2. 系统支持查询系统中所有受训者的考核记录，以考核为单位统计考核分组、所选病例、考生姓名、时间、成绩和排名等信息，可以查看训练详情和成绩报告和雷达图。</p> <p>3. 系统支持成绩分析，包括实际分值、各项成绩占比等。</p> <p>4. 系统支持按病例或受训者类型筛选，也可以输入受训者姓名精确查找训练数据。</p> <p>5. 系统支持按照受试者类型、班级或分组筛选，也可以输入考核名称或受试者姓名精确查找考核数据。</p> <p>九、网络化平台</p> <p>▲保证后续系统升级能力需提供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证明材料），</p> <p>▲十、数据和应用部署采取混合云模式，即校内私有云和校外公有云，私有云和</p>	
--	--	--

	<p>公有云之间数据能够及时同步更新。学生从校内外均能通过移动终端或电脑网页端正常使用平台，学生账号数量不限，毕业后保存不低于5年。学生信息数据和数字资源数据应能在本地备份。（需提供加盖原厂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p>		
2	<p>中医临床思维训练与考核系统</p> <p>一、系统功能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B/S架构，支持计算机网页端和手机APP端（包含iOS和Android系统）登录使用，操作信息在计算机网页端和APP端之间实时同步。系统以模块化的形式部署在统一平台中，平台内置“系统设置”、“系统管理”功能，能够管理和设置平台内所有系统，平台经第三方权威部门测试并出具测试报告。 2. 系统包含但不限于病例资源、基础数据、病例训练、病例考核、病例管理、评分管理、成绩管理等模块。。 3. 系统支持灵活创建角色，并为角色配置平台中所有系统的相关权限，可以为角色批量分配用户。 4. 支持为所有用户独立配置菜单目录，可以配置系统、菜单和功能是否显示，以及显示顺序。 5. 支持录入区域和机构信息，以树形结构完成本单位、平行单位或同平台下级单位的基本机构信息管理。 6. 系统支持学员在学习过程中自主挑选病例进行有针对性的训练，提供自选、随机两种形式供老师进行病例的选择给学员进行考核。 7. 支持查看操作日志和登录日志，操作日志记录每位用户操作，并记录其操作状态；登录日志记录每位用户的登录行为、登录状态、浏览器、操作系统、登录地址和登录时间。 8. 学员账号可以被锁定或解锁，被锁账号无法登录。 ▲9. 系统所属平台应能够达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并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出具测评报告和公安部备案证明。平台支持本地化服务器部署，也支持云端部署。 10. 软件具体功能模块支持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开发定制，满足教学需要。（需提供承诺书） <p>二、病例资源</p> <p>▲1. 系统内置不少于80个完整中医临床思维训练病例，涵盖中医执业助理医师大</p>	套	1

	<p>纲要求的54种中医常见病(感冒、咳嗽、哮喘、喘证、肺癆、肺胀、心悸、胸痹、不寐、痢病、胃痛、呕吐、腹痛、泄泻、痢疾、便秘、胁痛、黄疸、鼓胀、头痛、眩晕、中风、水肿、淋证、郁证、血证、消渴、内伤发热、痹证、痿证、腰痛、痛、乳癖、湿疮、痔、肠痈、崩漏、痛经、绝经前后诸证、带下病、胎漏及胎动不安、不孕症、肺炎喘嗽、小儿泄泻、积滞、鹅口疮、水痘、手足口病、麻疹、丹痧、紫癜、肩周炎、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症)。病例资源涵盖中医内科、中医外科、中医妇科和中医儿科等学科。(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厂家盖章授权且针对本次投标所提供的所有病例列表清单, 并提供和国内二甲以上医院病例共建合同或证明文件)</p> <p>2. 多病程管理: 系统支持病程管理, 系统用户可以自行对病例信息进行整体的病程设计, 可以对病程的跳转描写病情说明。每段病程内的训练模块, 例如“问诊”“望诊”“闻诊”“切诊”“辅助检查”等均可以根据用户的教学需求进行启用或者不启用, 并且支持每段病程每个模块的分数设置。病例内的病程次数可以由系统用户自行设置, 每个病程也可以对其采用启用或者禁用。(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3. 2D/3D数字化虚拟病人: 病例资源仿真模拟展现患者状态, 具备成年男性、成年女性、儿童虚拟形象, 2D/3D界面, 高度仿真。(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三、基础数据库</p> <p>1. 系统可以设置与病例对应的病证分类。</p> <p>▲2、系统含900个以上问诊问题, 问题包含问诊要点、问题详情、病人回答、病史描述、标签描述等信息, 问诊问题库包含主诉、现病史、既往史、个人史、月经史、婚育史、家族史等问题分类。(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3. 系统含300种以上实验室检查项, 包含各种临床常见常用的实验室检查项, 以及与病例关联的实验室检查项, 分项总计700项以上; 每项检查具备与病例相关的检查结果, 系统包含完整检查报告单。</p> <p>▲4. 系统含200项以上辅助检查项, 包含影像学检查、病理检查、心电图相关检查、介入诊断、基因检测等多种类型; 每项检查具备与病例相关的检查结果, 每项检查包含完整检查报告单或影像学文件。</p> <p>▲5. 系统包含下气祛痰、交通心肾、健脾益气等200项以上治法措施。</p> <p>▲6. 系统包含400种以上中药, 可以对其进行新增、编辑等基础功能。</p>		
--	--	--	--

	<p>▲7. 系统包含90种以上方剂，可以对其服药方式、中药处理方式、剂量、频率、选方理由等进行设置。</p> <p>8. 基础数据支持筛选、查找、添加、删除、编辑、导入等基础功能。</p> <p>四、病例管理</p> <p>1. 所有病例集中管理，并建立中医临床思维病例资源库。</p> <p>2. 系统支持设置病例的基本信息，包括患者姓名、性别、年龄、主诉。</p> <p>3. 系统内置病例设计器，系统支持可以根据需求灵活修改现有病例中每个环节的问题、选项、数值或报告，也可以重新设计每个环节流程，从而创建新的临床思维病例。</p> <p>4. 系统支持病例复制，可将原有病例完整复制成为一个新的病例，在新病例中改动病例设置和对应数据时，原有病例不受影响。</p> <p>5.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问诊问题配置到病例中，并设置分数和序号。</p> <p>6. 系统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辅助检查项配置到病例中，并编辑检查项的分数、检查描述和检查结果，可以为检查结果上传对应的影像学或图片文件。</p> <p>7. 系统支持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治则、治法和原方，并设置所对应的分数。</p> <p>8. 病例支持设置评分权重，设置“问诊”“望诊”“闻诊”“切诊”“辅助检查”“辨证”“治疗”的分数占比和病例总分。</p> <p>▲9. 系统具备病例编辑功能，支持通过模板化数据方便快捷的创建新病例；四诊数据和辨证过程编辑器均具备模板化和结构化功能，可以对患者一般资料、望闻问切、辨证过程等资料内容，根据教学需要进行编辑。（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9.1 病史采集设置：</p> <p>（1）问题录入：从病史采集问题库中，选择相关的问题添加到病例问诊库中。</p> <p>（2）语音问诊配置：点击生成问诊语音，一键生成手机端病人回答的音频；针对模糊词句，支持问题检索进行问诊。</p> <p>9.2 体格检查设置：</p> <p>（1）检查部位设置：可以添加、修改、删除各种检查部位，体查数据同步于前端体格检查。</p> <p>（2）人物角色：包括男性和女性的儿童、青年以及老年等不同年龄人物，可根据真实年龄真实展现。</p>		
--	---	--	--

	<p>(3) 听诊音频绑定: 可以将听诊音频和检查部位绑定, 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相关音频; 可以设置多个音频作为错误听诊干扰项。</p> <p>(4) 体查角色绑定: 可以将人物角色、检查部位与病例进行绑定, 可根据病例患者角色的不同, 体查图片可同步患者角色显示。</p> <p>9.3实验室检查设置: 系统支持对实验室检查分项进行新增、编辑、删除, 可对分项进行最低值、最高值、正常值的设置, 具备检查分项的导入、导出。</p> <p>9.4辅助检查设置: 支持以图片、视频等形式进行影像学资料的上传, 来源于真实病例的辅助检查报告单。</p> <p>9.5鉴别诊断设置: 系统支持可根据各个阶段的支持依据进行疾病的支持与排除, 做出最终疾病的诊断。</p> <p>9.6病例编辑设置: 系统支持编辑、删除患者的生命体征(体温、心率、呼吸频率、血压)等数据。</p> <p>五、人工智能问诊</p> <p>1. 系统需接入大语言模型, 搭建人工智能问诊模拟引擎, 实现临床推理引擎与专业医学知识中枢的重要业务功能, 支持通过与领域知识库的深度协同, 实现智能问诊的全流程赋能。</p> <p>2. 需具备提示词工程和RAG检索需贯穿智能问诊流程, 支持通过动态知识检索与大模型生成能力深度融合, 实现精准医学知识供给与诊断逻辑强化。</p> <p>3. 人工智能问诊模拟引擎支持医疗术语识别, 非结构化症状转译功能, 可满足较高识别率及将医疗术语和口语表达的相互转译。</p> <p>4. 病例匹配虚拟角色形象, 病例支持按照年龄、性别、同虚拟人形象自动关联, 支持语音同步。</p> <p>5. 系统支持学生通过自然语言输入与虚拟患者进行对话, 系统能够精准识别和理解学习者的提问, 并生成符合问诊情境的回应。</p> <p>6. 多轮对话: 系统能够支持多轮对话, 模拟真实的问诊过程, 学习者可以根据患者的反馈持续提问, 系统会根据上下文自动调整问题, 确保问诊过程的连贯性和深度。</p> <p>7. 移动APP端需对检索架构完成轻量化设计, 支持对问诊数据压缩, 提高响应效率。</p> <p>8. 系统支持根据当前案例信息, 生成动态的回答逻辑, 且前后关联, 提供完整病</p>		
--	---	--	--

	<p>史表达。</p> <p>9. 智能问诊评价：系统自动记录AI 问诊过程，完成训练后，系统可对学员的问诊进行智能评价，需支持对该病例训练的所有问诊内容综合评价，包括问诊问题的完整性以及准确性评价分析。</p> <p>六、评分管理</p> <p>1. 评分设置：系统支持老师自行设置评分标准，可针对每一模块的评分比例进行调整，设置各模块的分值权重。</p> <p>2. 评分详情设置：系统支持类型设置（病例设置、全局设置），可选择病例模块、所属病例，进行错误数上下限、所占扣除比例等设置。</p> <p>3. 成绩查询：系统支持教师对学员训练、考核情况进行查看，可查看学员训练、考核的评分及病例解析。</p> <p>4. 完整病例训练流程必须包含四诊采集、辨证分析、治则、药方等，训练完成后，提供详细的评估报告，评分报告包含总体评分及各分项评分，并以雷达图显示学员整体水平。</p> <p>七、中医临床思维训练</p> <p>1. 支持受训者自行选择训练病例进行中医临床思维训练，可以按照难度、病例分类进行筛选，也可以通过输入患者姓名或主诉关键字进行搜索，训练包含WEB端和APP端。</p> <p>▲2. 系统支持以病例为单位记录受训者的多次训练进度，受训者可以选择未完成的训练按照原进度继续训练，也可以开始新的训练；受训者能够以病例为单位查看已经完成的训练评分表和雷达图。（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3. 支持通过虚拟化仿真病人完成中医临床诊断思维全过程的训练和考核，受训者在训练过程中处于虚拟诊室内面对仿真病人，且能够在虚拟界面完成训练全过程的交互操作。</p> <p>4. 中医临床思维训练模拟中医临床门诊接诊过程，诊断过程包含但不限于“问诊”“望诊”“闻诊”“切诊”“辅助检查”“辨证”“治疗”环节。</p> <p>5. 望：需包含真实临床病例的神色形态及舌象图片或视频素材，可以分析神色形态，包括：神，面色，形体，姿态，头面，颈项，头发，耳、目、鼻，口唇，胸肋，腹部，四肢，皮肤；分析舌象：包括舌色、舌形、舌态、苔色、苔质。</p> <p>6. 闻：需包含真实临床病例的语声、语言、呼吸、咳嗽、肠鸣等相关音视频素材</p>		
--	--	--	--

	<p>以及病体气味的素材。</p> <p>▲7. 问：采用口语化的问答形式，涵盖中医十问等，问题全面。支持学员根据病例病情及诊断思路，有侧重点的进行问诊。问诊问题支持根据学员思路进行智能搜索，操作简单方便。（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8. 问诊库具备140个以中医症状为导向的问诊问题，具备问诊要点，以症状和问诊要点结构化方式训练学员的病史采集技能。病史采集需包含中医十问的要点。（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9. 切诊：支持真实临床切诊流程的视频展示，支持病例的动态脉诊图展示，呈现病例脉象波形，具有结构化的图文描述场景辅助用户诊断，具有结构化的图文描述场景辅助用户诊断。（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10. 辅助检查：系统内包含影像学检查、病理学检查、实验室检查、功能性检查及心电图检查，支持受训者通过望闻问切环节获取的信息综合判断需要开具何种检查，仿真病人具备各类检查项和检查报告单，受训者需要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根据检查结果判断后续检查或辨证。受训者可以查看已经完成的辅助检查以及检查详情。</p> <p>11. 中医辨证：具有“八纲辨证”、“病位辨证”、“病性辨证”训练模块，综合其他中医辨证诸法，深化对“病位”“病性”的辨证分析训练，在整个资料收集过程中，可根据获得的四诊信息等资料，关联中医症状，强化对四诊和中医辨证方法的训练，规范训练中医证型、病名的诊断。</p> <p>▲12. 治疗：支持受训者根据辨证结论为患者开展治疗工作，支持从多个方面给出治疗方案，包括中医的治法、治则、中药处方，需选择方剂分类、原方，并可进行药物和剂量的加减等，以形成完整的中医治疗方案。（需提供系统实际界面截图）</p> <p>▲13. 治疗结束视为病例训练完成，支持系统为受训者本次病例诊断进行评分，并出具临床思维能力、诊疗经过和诊断情况成绩单，评分阶段有临床思维分析雷达图，对于临床思维能力有对应的评分指标。（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p>▲14. 成绩单包含中医临床思维雷达图、得分情况、得分点统计、花费统计、训练用时统计，以及每步骤详细评阅，包含每个步骤的直观解析；训练成绩也能以思维导图的方式表达，支持能够让学员直观的看到在训练中选择的类目和标准答案需要选择的类目进行对比。（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p>		
--	--	--	--

	<p>八、考核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系统支持设置临床思维病例考核，设置考核的名称、日期、时间、时长等信息并发布一场中医临床思维病例考核。2. 系统支持选择指定病例或随机分配病例进行考核。3. 考核支持防作弊模式4. 系统支持指定受众，支持批量选择和筛选范围全选。5. 系统支持考核可以完整克隆。▲6. 系统支持一键初始化考核数据。（需提供系统现场演示或操作视频佐证）7. 考核配置：<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考核设置：系统支持新增、修改、删除考核名称、考生类别、考核日期。（2）分组设置：系统支持将考生进行分组设置，可设置每组考生开始考试、结束考试的时间，限制每场考试时间为20~30分钟。▲（3）病例生成方式设置：系统支持老师对病例的选择使用自选、随机两种形式进行病例生成。（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8. 防作弊设置：考核模式支持防作弊功能，考试过程中如果切换页面，需要让考官输入设置的密码才能继续考试，支持设置达到固定切屏次数后强制交卷。（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 <p>九、成绩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系统支持查询所有受训者的训练记录，包括姓名、所选病例、训练时间、成绩等，可以查看训练详情和成绩报告和雷达图。（需提供系统真实界面截图）2. 系统支持查询系统中所有受训者的考核记录，以考核为单位统计考核分组、所选病例、考生姓名、时间、成绩和排名等信息，可以查看训练详情和成绩报告和雷达图。3. 系统支持分析学生成绩，包括实际分值、各项成绩占比等。4. 系统支持按病例或受训者类型筛选，也可以输入受训者姓名精确查找训练数据。5. 系统支持按照受试者类型、班级或分组筛选，也可以输入考核名称或受试者姓名精确查找考核数据。 <p>十、网络化平台：</p> <p>▲保证后续系统升级能力需提供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证明材料）。</p>	
--	--	--

	<p>▲十一、数据和应用部署采取混合云模式，即校内私有云和校外公有云，私有云和公有云之间数据能够及时同步更新。学生从校内外均能通过移动终端或电脑网页端正常使用平台，学生账号数量不限，毕业后保存不低于5年。学生信息数据和数字资源数据应能在本地备份。（需提供承诺书）</p>		
--	---	--	--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其他要求

3.1. 采购人使用成交人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2 采购人使用成交人成交的货物，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投标产品满足磋商文件，重要技术条款（▲项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供应商真实并响应磋商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

上述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者投标产品制造商官网发布的技术资料网页版打印件（显示网页网址）或者磋商小组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官网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产品，供应商也可以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加盖用户单位公章）作为客观证据材料。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

第四章 合同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
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全科医师临床思维训练及考核平台建设项目)委托(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依法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成交通知书
2. (××号)招标采购文件
3. 响应文件
4.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以上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编号顺序确定其效力优先性;同一标号的文件约定不一致,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质保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全部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任何法律权利的投诉、索赔、起诉。一旦出现，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前述事宜所支出的罚款、赔偿、和解费、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

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它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在约定的交货期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验收报告》后，采购人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完毕，最终付款进度以财政部门到位资金为准。

4. 如遇甲方放假、财政封账等因素时无法支付的，付款期限顺延，不属于违约。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

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1. 甲方验收主要针对乙方货物和服务的表面形式指标，验收合格不免除乙方的质保责任。验收后如发现货物、服务内在质量缺陷，甲方可以随时主张。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

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7. 乙方若未按上述约定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替代服务，支出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8. 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内容及费用：详见附件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含交货不合格采取补救措施的时间），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在机收违约金的同时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

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成交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附件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调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校级验收报告

使用单位				资产所在			
资产名称	规格、型号			功率			
单价(元)	数量(台/件)			总价(元)			
生产国别	是否进口			购置日期	年 月 日		
生产厂家	出厂编码			出厂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				到货日期	年 月 日		
资产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科研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办公 <input type="checkbox"/> 后勤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安装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零散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集中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存放/安装地	校区 楼 室						
开箱情况及 验收记录	是否有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主要部件和附件数量 是否与合同、装箱单 等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部件和附件型号、 规格、配置、产地、厂 家等是否与合同、装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有变更是否 得到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所有客观、量化、技术指标 是否与采购文件、合同及说 明书等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使用性能是否与采购 文件、合同、说明书 等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资料文件是否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需关注的情况记录)						
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 供应商代表签名: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 使用单位领导签名: 使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人员 签名	资产管理员		校内专家(根据实际需求聘请)				
	纪检委员						
	职工代表(可以多人)						

说明:

1. 此表为参考格式，使用部门可根据项目实际自行调整;
2. 本表适用于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下（不含 20 万元）由使用单位自行组织的货物（服务）类项目合同验收，由使用部门填写并保留建档;
3. 已签订书面合同的项目，供应商应签章;
4. 此表双面打印，可附页，如有多页需加盖骑缝章;
5. 此表作为资产报增登记的重要材料，需扫描上传资产管理系统。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金 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 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洛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0日印发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 资格审查与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响应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 资格审查与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承诺函的；
- (3)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4)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5) 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
- (6) 资格证明不全或者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

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
-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50\%$ ；
-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响应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4.1 属于本章 3.4 项第 1 目至第 4 目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3.4.2 属于本章 3.4 项第 4 目情形的，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3.4.3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录。

3.5 评审结果

3.5.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4.1.1项规定
	响应报价	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且不超过本包预算控制金额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磋商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异常低价的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评审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不存在禁止响应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后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评审价）×30</p> <p>价格扣除按照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7（5）目的规定对相关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价格扣除，同时适用以上多项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审价=最后报价×（1-本国产品扣除比例20%）</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5.0	技术要求	<p>1包：产品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5分，加▲项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在35分的基础上扣0.5分，其他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25分，扣完为止。注：（1）技术支持材料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第3项3.2款。（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3）建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加注加▲技术参数技术支持资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导致磋商小组无法判断偏离情况</p>

				的, 后果供应商自负。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p>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每有一项加0.5分, 最多加1分。应提供所报环境标志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p>
	0.0	1.0	节能产品清单	<p>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 每有一项加0.5分, 最多加1分。应提供所报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p>
	0.0	2.0	设备授权函	<p>为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制造商需提供设备(1包提供助理医师考练平台建设、学生云终端、教师云终端、教学管理软件;)授权函, 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每</p>

				有1个授权函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 响应文件附加盖制造商公章且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制造商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设备授权函直接得2分。
	0.0	1.0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0.5分, 具有高级职称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注: 响应文件附证书的扫描件。
	0.0	2.0	项目团队	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每有1个高级职称得1分, 中级职称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 响应文件附证书的扫描件。
	0.0	2.0	质保期	在满足磋商文件(5年)的基础上, 每增加1年得1分, 最多得2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设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中需包含需求分析、设计方案、设计原则、总体框架设计、业务架构设计、应用架构设计、数据架构设计、技术架构设计、标准规范设计、信息安全体系设计等。 以上内容齐全且针对本项目, 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5分; 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非针对本项目或内容描述简单的, 每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0.0	5.0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价, 培训方案应至少包括①

				<p>培训时间、地点；②培训的主要内容（至少包含正常使用及日常维护内容、注意事项、紧急处理措施）；③预期培训效果。方案、措施及承诺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有详细的方案及措施，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的得3分；有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有不符，操作性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0.0	5.0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需包含实施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实施进度周期短、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实施进度周期较短、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3分；方案内容不全面或者不合理，实施进度周期长、不具备操作性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0.0	5.0	售后服务承诺	<p>为保障设备正常运行，需提供设备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内容、巡检服务和故障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保障措施、质保期后维护费），完全满足项目要求且维护费用较低的得5分；基本全面、详尽或者保障措施基本充分、可靠、有效且</p>

				<p>维护费用较高的得3分，不全面、不详尽或者保障措施欠充分、欠可靠、欠有效且维护费用最高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注没有报质保期后维护费的得1分。</p>
业绩信誉	0.0	6.0	业绩	<p>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得2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扫描件。</p> <p>（2）该业绩仅限于供应商的业绩。</p>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及包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 1: 投标函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2. 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我方的响应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4. 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5. 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 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 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8.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9.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 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诚信履约。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或者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 我方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

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及包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附件3: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一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七)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九)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十)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十二)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

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按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全部为监狱企业生产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4: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本国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附件5: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6: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备注: 标▲项或正偏离项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码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5. 重要技术参数：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附技术支持资料的扫描件。

附件 7: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付款方式: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5	交货地点:		
6	分包:		
7	质量要求:		
8	备选方案:		
	...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9: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 设备授权函
2.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见附件1）
3.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见附件2）
4. 售后服务的承诺函（附件3）
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见附件4）
6. 磋商承诺函（见附件5）
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见附件6）
8.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2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附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3

售后服务的承诺函 1

关于质保期满后制造商承诺对全部设备终身售后服务承诺、联系人、联系电话。（格式自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售后服务的承诺函 2

承诺关于在质保期内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明确技术升级的具体内容）（格式自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5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磋商，在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中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 （1）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2）在响应文件中不提供虚假材料，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
- （3）如我单位成交，一定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我方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无恶意串通等违法行为。
- （5）如我单位成交，承诺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否则可以视为我公司放弃成交资格；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 _____ (厂名)²，厂址为 _____ (生产厂址)。
2. _____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 _____ (厂名)，厂址为 _____ (生产厂址)。

.....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附件 10:其他材料